

睢宁县 2021 年公开招考社会化工会工作者 公 告

为进一步充实我县工会工作队伍，加强基层工会建设，结合我县工会工作需要，现决定委托睢宁县劳动保障事务代理服务中心面向社会公开招聘社会化工会工作者（劳务派遣性质，原则上安排在镇、街道、开发区工会专职从事工会工作）12名。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报考条件

（一）具有中华人民共和国国籍，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宪法和法律、法规，具备正常履行职责的身体条件；

（二）掌握与岗位要求相适应的知识，熟悉电脑操作，有一定的文字写作和语言表达能力；

（三）年龄在18周岁及以上、40周岁及以下（即1980年9月30日至2003年10月1日之间出生）。不限户籍。

（四）学历：大专及以上学历。

（五）具备《2021年睢宁县公开招聘社会化工会工作者岗位简介表》中要求的资格条件。

（六）有下列情形之一的不得报考：现役军人；普通高校在读非应届毕业生；尚未解除纪律处分或正在接受纪律审查的人员；刑事处罚期限未满的人员；涉嫌违法犯罪正在接受调查的人员；

患有重大疾病不能正常工作的；有政策规定或协议明确不得解聘、离开现工作单位（岗位）的人员；有其他原因不适合从事本工作的。

二、报名办法

（一）报名时间、方式：

报名采用网络方式进行。报名、资料上传、资格初审和缴费，通过网络同步进行，不接受现场报名。

报名网址：睢宁招聘平台（<http://snxzp.cnsn.gov.cn>）

报名、资料上传时间：2021年9月8日9:00—9月17日17:00

缴费确认时间：2021年9月8日9:00—9月18日17:00

报考人员网上提交报名信息，报名24小时内可到报名网站查询是否通过招考单位资格初审，资格初审和照片审核通过后进行缴费，缴费成功即完成报名。未按时在网上确认报名资格、上传照片、缴纳报名费用的视为报名无效。

缴费方式：报考人员使用手机微信在网上缴纳报名笔试费用每人100元。

（二）报名注意事项

1、报考人员须按岗位要求和网上提示，如实、准确填写有关信息，并上传近期本人免冠电子照片（正面二寸35×45毫米，证件照，jpg格式，大小为20kb以下）。

2、在资格复审时，如考生提供的信息和网上报名信息不一致的，不符合报名条件的，则资格复审为不合格。考生信息弄虚作假

假的，一经查实，即取消报考资格。

3、报名须使用在有效期内的第二代居民身份证；报名与考试使用的身份证必须一致。

4、打印笔试准考证：报名成功的报考人员须于9月23日、24日，在报名网站自行下载打印准考证。

三、考试

考试由县劳动保障事务代理服务中心会同县总工会组织实施。考试方式为笔试和面试；笔试开考比例为1:3。报名结束后达不到开考比例的，核减相应招聘人数。

(一)笔试：

网上资格审核合格的人员进行笔试。

1、笔试内容：笔试内容主要为公共基础知识（70%）+工会基础知识（30%）。笔试采取闭卷形式，满分100分。考试不指定辅导用书，不举办、不委托任何机构举办考试辅导培训班。

2、笔试时间：以笔试准考证规定的时间为准。

报考人员应按照准考证上规定的时间、地点参加笔试。参加笔试时，必须同时携带本人笔试准考证和有效期内的第二代身份证原件。

笔试为全程封闭考试，考试期间考生不得提前交卷、退场。

笔试成绩将在睢宁县人民政府网站、睢宁县劳动保障代理中心微信公众号进行公示。

注意事项：

按照目前疫情防控的相关要求，考生须于考前至少 14 天申领“苏康码”并且每天进行健康申报，考试当天“苏康码”、“行程码”均为绿码，全程配戴口罩，现场测量体温低于 37.3°，并且无干咳等异常症状的，方可进入考点参加考试。

(二)资格复审：

笔试阅卷结束后，从笔试成绩合格人员中，依笔试成绩从高分到低分顺序，按照招考计划人数 1:3 的比例确定参加资格复审人选（末位成绩并列的，一并参加）。

参加资格复审考生须全程配戴口罩，提供当天“苏康码”、“行程码”均为绿码，经现场测量体温低于 37.3°，并且无干咳等异常症状。

资格复审时，报考人员需提供本人有效期内二代身份证、毕业证原件及复印件、《教育部学历证书电子注册备案表》（学信网下载打印）、近期免冠正面蓝底 2 寸证件照 2 张（照片反面书写姓名及手机号码）。

资格复审合格的人员，现场领取面试准考证，缴纳面试费用每人 100 元。因考生未在规定时间内参加资格复审或资格复审不合格出现空缺名额，从剩余笔试成绩合格人员中依笔试成绩从高分到低分依次递补。

参加资格复审的人选，以及其他排名靠前的报考人员，应保持报名时填报联系方式的通畅，以便通知资格复审或递补复审，无法联系者视为自动放弃。

(三)面试:

面试具体时间、地点见面试通知书,报考人员凭面试通知书和有效期内二代身份证参加面试。面试人员按笔试要求做好疫情防控。面试采取结构化方式进行,面试满分100分,面试合格分数线为60分。面试成绩经考场监督员审核后,当场书面告知考生。

(四)总成绩计算方法:

面试结束后,按笔试成绩占50%、面试成绩占50%的比例,采用百分制计算报考人员总成绩。笔试、面试和考试总成绩均保留两位小数,尾数四舍五入。面试工作结束后,总成绩将在睢宁县人民政府网站、睢宁县劳动保障代理中心微信公众号进行公示。

四、体检、考察与公示

1、根据报考人员的总成绩,按招聘职数1:1的比例,从高分到低分确定参加体检人员名单(总成绩并列者,以笔试成绩高者优先)。体检标准参照录用公务员的通用体检标准执行,相关费用自理。应聘人员对体检结果有疑问的,本人可以申请复查一次,并到指定的医疗机构重新检查。

2、对体检合格人员按有关规定组织考察。

3、因体检、考察不合格或自动放弃出现缺额时,在相应岗位面试合格的人员中,按考试总成绩,从高分到低分依次递补。

4、对体检、考察合格拟录用人员,在睢宁县人民政府网站、睢宁县劳动保障代理中心微信公众号进行公示。

五、聘用与相关待遇

公示无异议的拟聘用人员，采取劳务派遣的形式，按照相关规定签订合同，不列入行政或事业编制。被聘用人员与原单位签有劳动或聘用合同以及其他协议的，由应聘人员本人在规定的期限内自行负责处理，如与原单位发生人事（劳动）争议等事项，均由应聘人员本人负责协商解决。

被聘用人员待遇由工资和补贴两部分组成。其中工资由基础工资、薪级工资和绩效工资三部分组成，补贴为交通补贴。其中月基础工资按照不低于本地区最低工资标准 1.5 倍执行，同时缴纳社会保险和住房公积金。享受国家法定节假日、公休日。

六、考试纪律与监督

招考工作坚持“公开、公平、竞争、择优”的原则，严格按照规定的程序、条件和标准执行。严禁弄虚作假、徇私舞弊。招考工作接受纪检监察部门和社会监督。

招考政策咨询电话:县总工会：0516-80376781、13775821928；

县劳动保障事务代理服务中心：0516-67551216

监督举报电话(县纪委监委第二派驻组):0516-67031962



附件：睢宁县2021年公开招考社会化工会工作者岗位简介表

招聘单位	岗位代码	专业要求	学历要求	招聘人数
睢宁县总工会	1010	不限	大专及以上学历	12